

承德大路股份有限公司
CHENGDE DALU CO., LTD.

2010 年

年度报告



二零一一年四月
中国.承德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4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6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9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2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17
第七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21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21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36
第十节	重要事项	3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01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席了本次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期的财务报告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出具了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对相应事项亦有详细说明，投资者注意阅读。

公司董事长陈荣先生、财务总监王安生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凤国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会计报告的真实、完整。

注：本报告分别以中、英文两种文字编制，在对两种文本的理解上发生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承德大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英文名称： CHENGDE DALU CO., LTD.

(二)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荣

(三) 公司董事会秘书：韩志刚

联系地址：河北省承德县下板城镇

电话： 0314 —3115048 3115049

传真： 0314 —3111475

电子信箱： hzg18632@126.com

(四) 公司注册地址：河北省承德县下板城镇

公司办公地址：河北省承德县下板城镇

邮政编码： 0674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dxtex.com>

电子信箱： dxgs-9@ heinfo.net

(五) 本公司信息披露报纸：境内：《证券时报》；境外：香港《商报》

登载本公司年度报告的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 0314-3115049 3115048

(六)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ST 大路 B

股票代码： 200160

(七) 其他有关材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99 年 11 月 3 日

注册登记地点：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河北省石家庄市体育南大街 316 号

本公司的营业注册照号码为： 1300001001372 1/1

本公司的税务注册号码为： 130821106576876

组织机构代码为： 106576876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本年度会计数据摘要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营业总收入	516,778.00
利润总额	6,984,941.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04,928.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152,790.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73,821.01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涉及金额如下：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644,730.00	附十二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125,000.00	附十二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0,915.03	附十二
所得税影响额	-411,676.61	附十二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781,250.00	附十二
合计	24,857,718.42	-

二、报告期末公司近三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1、主要会计数据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08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总收入（元）	516,778.00	0.00	0.00	0.00%	11,132,286.00	11,132,286.00
利润总额（元）	6,984,941.82	329,623,006.84	327,243,651.97	-97.87%	372,761,404.05	372,761,404.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04,928.05	186,014,467.46	91,450,169.52	-98.14%	176,403,180.59	176,403,180.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152,790.37	-221,422,306.04	-240,995,409.37	90.39%	-534,641,187.11	-534,641,187.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273,821.01	-6,919,098.27	-6,919,098.27	366.45%	-4,769,709.48	-4,769,709.48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 年末增减 （%）	2008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元）	199,976,147.64	183,328,923.59	190,703,503.14	4.86%	598,681,950.83	598,681,950.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7,525,241.03	-51,338,938.68	-29,230,169.08	5.83%	-237,353,406.14	-237,353,406.14
股本（股）	706,320,000.00	706,320,000.00	706,320,000.00	0.00%	706,320,000.00	706,320,000.00

2、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8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26	0.13	-92.31%	0.25	0.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26	0.13	-92.31%	0.25	0.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31	-0.34	-91.17%	-0.76	-0.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57%	-128.87%	0.00%	18.57%	-74.32%	-74.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0%	153.40%	0.00%	0.00%	225.25%	225.2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46	-0.0098	-0.01	-360.00%	-0.0068	-0.0068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 增减(%)	2008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0.04	-0.07	-0.04	0.00%	-0.34	-0.34

三、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44,200,664.18	160,208.41			44,360,872.59
二、存货跌价准备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892,335,310.93				892,335,310.93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5,361,563.01				35,361,563.01
五、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46,724,222.04	6,161,982.00			252,886,204.04
合计	1,218,621,760.16	6,322,190.41			1,224,943,950.57

说明：本期增加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为因子公司阪禾织物、时装公司和下板城针织宣告破产而对其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60,208.41	3,610.03
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736,355,310.93
三、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6,161,982.00	
四、其他		

合计	6,322,190.41	736,358,920.96
----	--------------	----------------

说明：①本期计提坏账损失 160,208.41 元。

②受公司资金短缺,本公司在建工程项目停建,使得一部分设备遭到腐蚀,丧失其使用价值,本期计提在建工程损失 6,161,982.00 元。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公司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244,800,000	34.66%						244,800,000	34.66%
1、发起人股份	244,800,000	34.66%						244,800,000	34.66%
其中：国家持有股份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23,147,309	3.28%						23,147,309	3.28%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其他	221,651,691	31.38%						221,651,691	31.38%
2、募集法人股份									
3、内部职工股									
4、优先股或其他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461,520,000	65.34%						461,520,000	65.34%
1、人民币普通股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461,520,000	65.34%						461,520,000	65.34%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706,320,000	100 %						706,320,000	100.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末为止前 3 年历次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报告期末为止前 3 年无股票及衍生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2、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因送股、转增股本、配股、增发新股、非公开发行股票、权证行权、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企业合并、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减资、内部职工股上市、债券发行或其他原因引起的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动。

3、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二、股东情况介绍

(一)、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截止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共有股东23,093户，其中发起人股东5户，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23,088户。

股东总数	23,093 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非流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陈荣	自然人	29.49%	208,324,800	208,324,800	0
李天云	流通 B	3.18%	22,440,000	无	0
周海虹	流通 B	3.02%	21,350,000	无	0
钱振林	流通 B	2.83%	20,000,000	无	0
徐江	流通 B	2.72%	19,192,700	无	0
承德县北方实业总公司	境内法人股	2.62%	18,517,651	18,517,651	0
陈燕	流通 B	2.34%	16,500,000	无	0
王正松	自然人	1.89%	13,327,891	13,327,891	0
GUOTAI JUNAN SECURITIES(HONGKONG) LIMITED	流通 B	1.25%	8,795,099	无	0
王文胜	流通 B	1.03%	7,258,007	无	0
前 10 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李天云		22,440,0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周海虹		21,350,0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陈燕		20,000,0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徐江		19,192,7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钱振林		16,500,0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GUOTAIJUNANSECURITIES(HONGKONG) LIMITED		8,795,099		境内上市外资股	
王文胜		7,258,007		境内上市外资股	
上海香港万国证券		3,505,164		境内上市外资股	
彭伟		2,978,525		境内上市外资股	
赵子英		2,600,416		境内上市外资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除股东李天云、周海虹、钱振林、徐江、陈燕五位自然人代承德市人民政府持有股票，构成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二)、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陈荣(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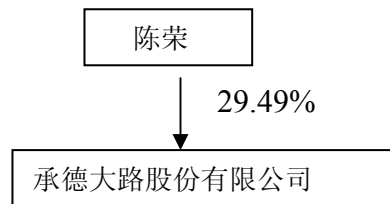
陈荣，男，52 岁，中国国籍，没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上海市政协第九、十届常委、上海市工商业联合会副会长、上海市私营企业协会副会长、

中国保龄球协会副主席；上海中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中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陈荣先生持有本公司发起人股 208,324,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49%，是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三）、报告期内，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有变更情况发生。

（四）、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五）、其他持股 10%以上（含 10%）的法人股东情况

公司无其他持股 10%以上(含 10%)的法人股东。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起始日期	任职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陈荣	董事长	男	52	2008-11-3	2011-11-3	208,324,800	208,324,800	-
陈杰	董事	男	57	2008-11-3	2011-11-3	0	0	-
王安生	董事	男	49	2008-11-3	2011-11-3	0	0	-
刘维	独立董事	男	41	2008-11-3	2011-11-3	0	0	-
李敏	独立董事	男	54	2008-11-3	2011-11-3	0	0	-
袁润兵	监事	男	33	2008-11-3	2011-11-3	0	0	-
吴依静	监事	女	32	2008-11-3	2011-11-3	0	0	-
徐学	监事	男	62	2008-11-3	2011-11-3	0	0	-
郝彬	总经理	男	47	2010-12-23	2011-11-3	0	0	-
胡文喜	副总经理	男	56	2008-11-3	2011-11-3	0	0	-
石百年	副总经理	男	38	2008-11-3	2011-11-3	0	0	-
王安生	财务总监	男	49	2010-04-27	2011-11-3	0	0	-
韩志刚	董事会秘书	男	34	2010-07-15	2011-11-3	0	0	-

(二)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1、本公司董事的基本情况

陈荣，男，52岁，研究生学历，历任上海市政协第九、十届常委。现任上海中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中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市工商业联合会副主席、上海市私营企业协会副会长、中国保龄球协会副主席。陈荣先生持有本公司发起人股 208,324,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49%，是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除上述情况外，陈荣先生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
陈荣	上海中路(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8 年12 月3 日	是
陈荣	上海中路保龄球娱乐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8 年7 月28 日	否
陈荣	上海中路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8 年9 月17 日	否
陈荣	上海中路保龄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1998 年12 月4 日	否
陈荣	上海中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8 年10 月14 日	否
陈荣	上海中路影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1 年2 月27 日	否
陈荣	上海鹭发美食海鲜餐饮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6 年5 月22 日	否
陈荣	上海绿人生态经济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06 年7 月18 日	否
陈荣	上海香榭丽广告有限公司	董事	2007 年11 月	否
陈荣	山东丰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9 年10 月	否
陈荣	广东高空风能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09 年12 月	否
陈荣	上海软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09 年 11 月	否

陈杰：男，57岁，高中学历，长期从事于股权投资，对资本市场及其它要素市场有深刻的认识，具有丰富的投资经验，上海平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

王安生，男，49岁，历任西安市农行土门营业所会计，西安市农行雁塔支行计划信息科副科长、科长；资金组织科科长；电脑信息科科长；信贷科客户经理等职务。现任陕西肖特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07年12月至2009年8月任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09年辞去星美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兼任财务总监。

李敏，男，54岁，中共党员，大学本科，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历任上海玩具电镀一厂财务科长、副厂长，上海第二轻工业局职工财会学校校长、党支部副书记。现任上海经隆会计师事务所董事长、主任会计师、党支部书记；担任中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四、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刘维，男，41岁，法律硕士在读、律师，国浩律师集团事务所执行合伙人，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管理合伙人，现担任中国证监会第四届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委员，上海市律师协会金融证券专业委员会副主任，曾当选上海十佳青年律师，擅长于公司、股票、金融律师业务。1993年获中国证监会颁发的证券从业律师资格，从事证券法律事务16年来，积极为国有大中型企业、著名民营企业提供法律服务。曾为近二百家上市公司提供过发行上市、再融资、资产重组法律服务，为数十家大型企业提供常年法律顾问服务。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2、本公司监事的基本情况：

袁润兵，男，33岁，先后任职于联合利华、罗兰·贝格国际战略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2008年加盟优势资本，任优势资本副总裁。参与过多个管理咨询项目，深入参与了多家IPO上市审计项目及年审项目，专长于私募投资分析和企业内控分析及企业战略管理。获复旦大学企业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位、兰州大学应用物理学专业学士学位。现任本公司监事。

吴依静，女，32岁，大专学历，上海中路（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曾在上海美兆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任职，现任现任本公司监事。

徐学，男，62岁，1995年6月至1997年4月任公司助剂制线厂厂长，1997年4月至2001年3月任帝贤公司纸箱厂厂长，2003年7月至今任帝贤公司党总支副书记。曾任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现任本公司监事。

3、本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郝彬，男，47岁，国籍中国。中国传媒大学新闻系本科毕业，职称主任记者。中国华侨经济文化基金会慈善文化传播基金管理委员会主任、中国广播电视协会纪录片委员会副会长。曾任国家广电总局广华广播电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SZ000892）董事总裁、星美出版集团有限公司（HK8010）执行董事总裁、阳光卫视董事、鲲鹏网董事长、华侨环球（北京）传媒有限公司总裁。现任公司总经理。

胡文喜：男，56岁，中共党员，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承德县水泵厂、五金修配厂班组长、车间主任；承德县玛钢总厂、水暖件厂、轻工机械厂厂长、书记；承德县经济贸易局副局长；承德县工业促进局总工程师；2008年4月二线工作，免去行政职务；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石百年，男，38岁，大学学历（经济管理专业），曾任帝贤集团制作分厂厂长、染布厂厂长、曾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韩志刚，男，34岁，大学学历，全国法律工作者，曾任本公司管理部科员；设备科科长；安全科科长；水电节能科科长；本公司第三、四届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三）、公司现任董事监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09 年度在本公司领取报酬情况如下：

依据2009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独立董事每年领取津贴6万元（税后），因公司进行破产重整，2010年度尚未恢复生产，公司副总经理胡文喜、副总经理石百年、

董事会秘书韩志刚等人暂按每月3000元领取，职工监事徐学暂按每月2000元领取，其他董事、监事暂不在公司领取薪酬。董事长陈荣不在公司领取。2010年度，公司实际支付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合计为26.68万元。公司董事会将视公司破产重整情况及公司恢复生产运营情况再最终确定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并提请股东大会批准。

姓名	职务	年度报酬总额 (含税)	是否在其他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 领取
陈荣	董事长兼总经理	0	是
陈杰	董事	0	是
王安生	董事	0	否
刘维	独立董事	61588.20 元	否
李敏	独立董事	61588.20 元	否
袁润兵	监事	0	是
吴依静	监事	0	是
徐学	监事	24000.00 元	否
郝彬	总经理	0	否
胡文喜	副总经理	36999.96 元	否
石百年	副总经理	36999.96 元	否
王安生	财务总监	24000.00 元	否
韩志刚	董事会秘书	21600.00 元	否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选举或离任情况、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和或解聘情况

1、2010年4月30日因工作变动原因，原财务总监叶伟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董事会同意聘任王安生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负责人，行使财务总监职责，任职期限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2、公司原董事会秘书陈志国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于2010年7月15日向公司董事会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为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等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韩志刚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3、2010 年 12 月 22 日公司收到总经理陈荣先生的辞职申请，因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并兼任公司总经理，因工作繁忙为了公司更好、更快发展，请求辞去所担任的公司总经理职务。2010 年 12 月 23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聘任郝彬先生作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任职期限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五）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陈荣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7	1	6	0	0	否
陈杰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7	1	6	0	0	否
张贵臣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5	1	1	0	3	是
王安生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2	0	2	0	0	否
李敏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7	1	6	0	0	否
刘维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7	1	6	0	0	否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张贵臣先生因个人原因致使3次未参加会议未委托其他董事代其参加表决。2010年9月3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辞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王安生先生为董事候选人对其进行调换。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公司员工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在岗员工总数为 173 人，公司现没有需要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其中有大专以上学历人数 33 人，占总人数的 19%。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切实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充分发挥公司董事会各委员会的作用，不断提高公司整体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内部审计制度》等，进一步丰富了内部控制体系，严格规范内幕信息保密、报送和使用管理行为，有力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

1、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能够严格按照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会议程序合法；公司保证所有股东享有平等的知情权，确保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在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方面：

为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公司建立了《控股股东行为规范》。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完全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3、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选举董事，并按有关要求聘请了独立董事。全体董事能够根据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建立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认真履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平对待所有股东，并关注相关利益者的利益。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依据相应的工作细则，分别承担公司重大事项讨论与决策的职能

4、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监事会 3 名成员中有 1 名职工代表；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及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管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必要的检查和监督，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5、在对相关利益者方面：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银行及其他债权人、职工、消费者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在保持公司持续发展，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同时，特别关注本地区的社会福利、环境保护和公益事业。

6、在信息披露与透明度方面：公司授权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披露有关信息，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二、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及履职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独立董事工作细则》，按照《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规定和要求，公司独立董事李敏、刘维自任职以来，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各项职责，按时出席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历次董事会、股东大会，并积极对公司的经营情况、业务发展及财务状况进行调查研究的，严格监督指导公司规范运作。对公司聘用会计师事务所、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发表了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凭借自身的专业知识对公司的经营和发展多次提出科学、合理的意见和建议，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做到了勤勉尽责。2010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过异议。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7 次董事会，独立董事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 (次)	委托出席 (次)	缺席 (次)
李敏	7	7	0	0
刘维	7	7	0	0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分开情况

1、人员分开情况：本公司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完全独立。经理、副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都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2、资产分开情况：本公司作为独立法人具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工业产权、商标、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都由上市公司拥有，本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

3、财务分开情况： 本公司有独立的财务部门，有完整独立和规范运作的财务核

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有独立的银行帐户。

4、机构独立方面：本公司的组织机构完全独立，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合署办公的情况。

5、业务分开情况：本公司在业务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1、公司内部控制情况总体评价

公司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已建立了一套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通报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内部审计制度》、《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则》、《管理层激励与约束机制办法》、《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事实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基本涵盖了公司各运行环节。

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已基本建立健全，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基本达到了内部控制的整体目标。现有的控制体系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公司的各项内部控制在生产经营等公司营运的各个环节中得到了一贯的、顺畅的和严格的执行，本公司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是有效的。

随着经营环境和外部环境的变化，公司发展过程中难免会出现一些制度缺陷和管理漏洞，现有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可能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相关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使之始终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根据《证券法》、深交所《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

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工作的通知》的要求，独立董事按照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个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包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重大投资、对外担保、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充分、有效，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公司的内部控制具有合理性、完整性和有效性。

3、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根据《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进行了全面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能够按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等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个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到位，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运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真实、完整、客观，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情形。

五、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遵循按劳分配、多劳多得的现代企业分配制度的要求，按照经营者的报酬与经营业绩、经营责任、经营风险相挂钩的原则，在公司经营层实行年薪制。

六、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公司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财政部门的规定，制定实施财务管理制度，对会计岗位的设置分工明确、相互分离、相互制约，实行岗位责任制；在财务报告方面，公司已建立了一套完整的财务报告体系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财务报告的生产流程科学完善，对数据做到了控制关键、高效收集、分析处理；公司执行内部审计制度，有专职审计人员对公司财务收支活动进行内部审计监督，内部审计部门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针对公司的年报审计，公司制定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和《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切实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对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本报告期亦未发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第七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一次年度股东大会和两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公司于 2010 年 5 月 26 日召开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0 年 5 月 27 日的《证券时报》和香港《商报》上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二）、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1、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20 日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0 年 9 月 21 日的《证券时报》和香港《商报》上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处于重组的过渡期，经过破产重整，公司债务负担和财务风险得到了有效释放，但公司资金依然紧张，因时间和条件所限，公司在报告期内尚未恢复主营业务生产。

随着公司破产重整的完成，公司财务状况得到了改善，承德县荣益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资产的注入，为公司恢复主营业务能力提供了有利条件，在公司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通过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全资子公司荣益达公司首期开发的大路乾园（商业住宅）项目已经开始实施，为公司逐渐恢复生产运营奠定了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恢复主营业务生产，因此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 0 元，营业利润-23,065,703.21 元，同比上升 83.24%，净利润 2,902,769.76 元，同比下降 98.0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04,928.05 元，同比下降 98.14%。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仍然亏损，但因河北省承德市承德县人民政府奖励给公司控股子公司承德兴业造纸有限公司的奖励资金 1,950 万元。使公司 2010 年实现净利润 1,704,928.05 元。

（二）、主营业务及经营情况

1、公司主营业务范围：

针织系列、梭织系列、高档西服、童装系列、包装材料、纸及纸制品、各种纱线及合成丝的生产和加工，销售自产产品，房地产开发和销售，住宿业，餐饮业。

2、公司主营业务成果：

报告期内，除子公司承德县荣益达房地产开发公司外其余公司均未恢复生产，也未进行任何生产经营活动，因此报告期内主营业务仍然亏损。

(1) 按行业和产品划分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棉纱平布及合成丝销售	0	0	0	-	-	-
纸张销售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棉纱平布及合成丝销售	0	0	0	-	-	-
纸张销售	0	0	0	-	-	-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国内	0	-100%

(3) 主要客户情况：

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合计的采购金额为 0 万元，占公司年采购总额的 0%。

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为 0 万元，占公司销售总额的 0%。

3、报告期公司资产构成状况分析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数额	占总资产比重	数额	占总资产比重
总资产	199,976,147.64	100%	190,703,503.14	100%
应收款项	-		-	
存货	17,742,081.41	8.87%	11,296,098.60	5.92%
投资性房地产	-		-	
长期股权投资	2,215,729.65	1.1%	2,215,729.65	1.16%
固定资产	62,653,329.49	31.33%	31,279,967.32	16.4%
在建工程	6,721,818	3.36	12,883,800.00	7.03%
短期借款	422,261.91	0.21	5,422,261.91	2.96%
长期借款	-		-	

注：同比发生重大变动原因：

固定资产增加的原因：2010 年期末数比期初数增长了 31,373,362.17 元，增长比例为 100.30%，主要原因是本公司本期根据对资产使用用途的安排，将非流动资产中的房屋建筑物等转至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减少的原因：2010 年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了 6,161,982.00 元，减少比例为 47.83%，主要原因是本公司本期根据评估报告对在建工程计提了减值准备。

注：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采用历史成本法计量，无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财务数据相关分析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同比增减
销售费用	-	-	-
管理费用	11,862,757.29	16,934,898.09	-29.95%
财务费用	4,752,650.63	2,399,433.86	98.07%
所得税	4,082,172.06	179,900,561.88	-97.73%

注：同比发生重大变化原因：

销售费用变化的原因：本年度没有恢复生产，未发生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变化的原因：折旧费用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变化的原因：计提利息所致。

所得税变化的原因：调整递延所得税所致。

4、现金流量构成相关情况分析：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比例
	2010	2009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790,231.29	4,853,996.64	843.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790,231.29	4,853,996.64	843.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	3,836,864.10		

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2,600.00	1,236,667.33	-76.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0,707.72	46,893.39	818.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503,880.48	10,489,534.19	600.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064,052.30	11,773,094.91	563.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73,821.01	-6,919,098.27	366.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085,130.00	18,436,600.00	117.4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585,130.00	18,436,600.00	223.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1	-1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	-1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585,130.00	18,436,599.00	223.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	108,002,418.47	-53.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0	108,002,418.47	-53.7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28,635.5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228,635.5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410,000.00	119,908,920.82	-45.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638,635.58	119,908,920.82	-43.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38,635.58	-11,906,502.35	48.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921.2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64,752.14	-389,001.62	-2584.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256.11	447,257.73	-86.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23,008.25	58,256.11	16590.11%

同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变化的原因：收到往来款所致。
-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化的原因：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所致。
-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变化的原因：上期按重整计划清偿债务所致。

(4)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主要因为：公司 2010 年度没有恢复生产，因此报告期内主营业务仍然亏损，但因承朝高速、承秦高速工程建设的需要需征占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承德县荣益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获得的承德阪禾化纤仿真织物有限公司 75 亩土地及地上附属物公司收到首期补偿款 3500 万元及 河北省承德市承德县人民政奖励给公司控股子公司承德兴业造纸有限公司的奖励资金 1950 万元

5、公司设备利用情况，订单的获取情况，产品的销售和积压情况，主要技术人员变动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08 年末公司进入破产重整程序。生产工人、技术人员全部解除劳动关系，2010 年度在岗员工总数为 173 人，未获取任何订单。

6、公司主要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的情况介绍

(1)、河北下板城针织服装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是由本公司前身针织总厂与外商于 1991 年 7 月 9 日注册成立的中外合资企业。注册资金为 400 万美元。经营范围为：服装的生产与销售业务，主要产品是各种针织服装。2009 年 2 月 8 日，下板城针织公司宣告破产，尚未清算完毕。

(2)、承德帝贤时装公司是由本公司与裕发公司于 2000 年 5 月 23 日注册成立中外合资企业。注册资本为 2,400 万美元。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75%和间接持有 25%的股权。经营范围为：棉纱及合成丝的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是棉纱及合成丝。2009 年 2 月 8 日，帝贤时装公司宣告破产，尚未清算完毕。

(3)、承德兴业造纸有限公司是由本公司与香港展禧国际有限公司合资成立的造纸公司，注册资本 1 亿美元，本公司和展禧集团分别持有其 75%和 25%的股权。经营范围为：生产和销售高档铜版纸及牛皮箱板纸系列产品。由于受资金短缺影响，兴业造纸本年度处于停产状态。2008 年 12 月 8 日，兴业造纸被申请破产清算。2009 年 5 月 8 日，兴业造纸公司与债权人达成和解协议。

(4)、承德阪禾化纤仿真织物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的公司，于 2002 年 9 月 29 日注册成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注册资本为 6000 万元美元，帝贤时装与日本山下商事株式会社及河北下板城针织公司分别持有 40%、35%和 25%的股权。经营范围为：生产和销售各种高级化纤仿真匹布、针织匹布及各种染色成品布，主要产品为高级化纤仿真匹布、针织匹布及各种染色成品布。2009 年 2 月 8 日，承德阪禾宣告破产，尚未清算完毕。

(5)、承德大华纸业有限公司（原名承德日纸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与日本制纸株式会社合资成立的中外合资企业，总投资 110 亿日元，注册资本 63.64 亿日元，本公司与日本制纸分别持有 45%和 55%的股权，合资公司主要生产和销售各种高档纸，生产规模为年产各种纸 15 万吨。2005 年，本公司将持有承德日纸有限公司 45%的股权转让给控股子公司承德兴业造纸有限公司，日本制纸株式会社将其持有承德日纸有限公司 55%的股权转让给日本新世纪贸易株式会社，股权转让后，承德日纸有限公司更名为承德大华纸业有限公司。对承德大华纸业有限公司的投资将由承德兴业造纸有

限公司和日本新世纪贸易株式会社共同完成。大华纸业公司设备至今尚未安装完成，成为半拉子工程。

(6)、肃宁阪禾为本公司的参股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11 月 7 日，由本公司与日本山下商事株式会社合资组建。注册资本 2900 万美元，本公司出资 580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 20%。肃宁阪禾尚未正式开展经营。

(7) 承德县荣益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2 月 20 日，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纺织、服装制造、服装进出口业务；租赁服务。2009 年 4 月，荣益达公司于通过拍卖取得了本公司破产重整及子公司破产所拍卖的资产。2009 年 7 月 27 日，荣益达公司的股东王飞先生和陈丽萍女士与本公司大股东陈荣先生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王飞先生和陈丽萍女士分别将持有承德县荣益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0%的股权和 10%的股权以人民币 900 万元和人民币 100 万元转让给了陈荣先生，同日，陈荣先生将受让的荣益达公司 100%的股权以人民币 1 元转让给了本公司，股权转让后，荣益达公司成为了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目前，承德县荣益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拥有总资产 100,411,352 元，总负债 94,900,908 元。公司目前拥有土地 1180 亩，其中 540 亩土地可转为商业开发用地。目前，荣益达公司只有一个大路乾元项目（商业住宅）在开工建设。该项目建设周期为一年。

7、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本公司无特殊目的控制的经营实体。

(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公司目前是服装、造纸和房地产并营，从长远规划来看，公司要适时退出造纸行业，最终将房地产和服装作为公司的主业。

(1) 服装业在我国长期处于传统支柱产业的地位，国际、国内纺织竞争激烈。随着经济发展，纺织业的产业结构得到改善，经营效益得到提，已形成完整的工业加工体系，拥有较丰富的原料资源和充足的劳动力资源。我国纺织业竞争的优势依然存在，仍具有一定的发展空间。本公司以生产针织服装产为主，因资金链断裂，公司服装已经停产。若有资金启动，公司凭借纺织完整的产业链和较低的制造成本，具有一定的竞争力。

(2)、造纸工业是一个与国民经济发展和社会文明建设息息相关的重要产业。造纸行业属于技术、资金、资源、能源密集型行业，也是高污染企业。公司造纸生产从2007年停产至今也未恢复生产，公司将适时退出造纸行业。

(3)、由于目前公司新进入房地产行业，公司利用优势的土地资源，确定了“做好风险控制，在建项目早开工、快施工；早开盘、快销售，确保回现”的方针，抓住市场刚性需求，抢先出手、集中爆发，争取实现良好业绩。

2、2010 年度工作重点

公司将会继续考虑寻找有实力的战略投资者和合作伙伴进行资产整合，给公司注入资金，置入具有发展前景及盈利前景的资产或业务，恢复主营业务盈利能力，使公司各项业务尽早恢复正常。

3、存在的风险因素和准备采取的对策、措施

(1)、宏观政策风险和对策

中国目前正处于经济飞速发展过程中，新的政策措施不断出台，法律法规和政策环境的变化会给本公司执行重整计划、生产经营和投资活动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也会对公司发展规划和发展战略产生不确定因素。

针对政策性风险，本公司将深入研究分析国家政策、法规的变化，全面、客观评估国家政策、法规的变化对本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活动的影响。在依法经营、确保公司的发展目标与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及时调整公司发展战略和生产经营活动，尽最大可能抓住国家政策、法规的变化给公司带来的发展机遇，同时避免因国家政策、法规的变化给公司发展带来的不利影响。

(2)、市场或业务经营风险和对策

公司停产几年，原有市场已经丢失，公司在恢复生产、恢复市场方面都存在一定困难，面临严峻考验。公司将通过政府扶持，与潜在产业投资者进行合作，由产业投资者提供必要资金、技术、设备，整合公司原有客户网络及销售渠道，招聘公司原有的熟练工人，逐步恢复并发展原有产业。

(3)、财务风险和对策

受各种因素影响，公司自2005年起发生了严重的经营危机和财务危机，被各债权人纷纷起诉，公司所有资产均被查封或冻结，财务危机进一步加剧，公司已经丧失盈利能力。2008年底公司进入破产重整程序后，按照重整计划清偿债务后，公司债务负

担及财务压力得到了有效缓解。

(4)、技术风险和对策

因公司停产已经几年，设备腐蚀严重，技术工人全部放假。在恢复生产时，熟练技术工人流失在所难免，公司在优先召回原有技术工人的同时会高薪聘请国内外同行业的技术人才来公司工作，引进和更新原有设备，积极学习掌握国内外同行业的先进技术。

三、公司投资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报告之前募集资金的使用延续到报告期内的情况。

2、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四、1、董事会对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的财务报告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出具了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强调事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注意：

1、如附注四、1(1)、③所述，承德兴业造纸有限公司系由大路股份公司与（香港）展禧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于2001年合资组建，注册资本为25,000.00万美元，实收资本为10,000.00万美元。股东出资占注册资本的40%，其中本公司出资7,500万美元（占股权比例75%），（香港）展禧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出资2,500万美元（占股权比例25%）。2002年10月2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商务部前身）外经贸资二函[2001]969号《关于合资经营承德兴业造纸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中规定，注册资本由10,000.00万美元增至25,000.00万美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合营双方按照合同、章程协议规定的方式自营业执照换发之日起三年内缴清。承德兴业造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未按规定期限足额出资。

据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公司注册处查询证实，（香港）展禧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已于2005年5月20日宣告解散。2009年4月23日，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以（2009）冀刑二终字第44号《刑事裁定书》确认，承德兴业造纸有限公司为大路股份公司原股东王淑贤冒用（香港）展禧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名义注册成立的虚假外商投资经营企业。

2、如附注五、6所述，大路股份公司联营企业承德大华纸业有限公司原注册资本

500万美元，经股权转让和增资后注册资本增至63.64 亿日元，增资部分未经中国注册会计师验证。承德大华纸业有限公司因未报送2007 年度企业工商年检材料，已于2009 年4 月28 日被承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以承工商处字（2009）第75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吊销营业执照。

3、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大路股份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27,525,241.03 元，2009 年度、2010 年度均未取得主营业务收入。虽然大路股份公司在附注十中披露了 2011 年可持续经营的有利条件，但目前经营业务尚处于起步阶段，难以判断未来是否盈利，其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本段内容并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针对会计师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意见所涉及的事项，本公司董事会说明如下：

公司董事会认为，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所涉及的事项是存在的，是历史遗留问题，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会造成实质影响，公司对审计报告所强调的事项非常重视，目前正在与相关部门沟通，协商解决方案。相信公司在逐步走向正轨的同时，上述所涉及事项将逐一得到解决。

2、独立董事对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0 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出具了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独立董事认为：《董事会对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符合实际情况，独立董事对此表示认可，但同时要求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和财务部门应高度重视并尽快解决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和保留意见所涉及的问题，保护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切身利益。

3、董事会关于对公司财务信息进行更正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对 2009 年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10 年 4 月 27 日公布的《公司对 2009 年度会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的公告》。刊登在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 <http://www.cninfo.com.cn/> 上。

五、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1、2010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在上海花木路 832 号一楼

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董事会报告》；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议通过了《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报告及摘要》；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对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审议通过了《200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审议通过了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审议通过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境外信息披露报纸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审议通过了《聘任王安生先生为财务总监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10 年度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议通过了《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并已在 2010 年 4 月 30 日的香港《商报》、《证券时报》及巨潮网上进行了披露。

2、2010 年 7 月 1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通信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聘任韩志刚先生为公司董秘的议案，并已在 2010 年 7 月 16 日的香港《商报》、《证券时报》及巨潮网上进行了披露。

3、2010 年 8 月 2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通信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并已在 2010 年 8 月 28 日向交易所备案。

4、2010 年 9 月 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通信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公司整改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并已在 2010 年 9 月 2 日的香港《商报》、《证券时报》及巨潮网上进行了披露。

5、2010 年 9 月 1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通信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调换公司董事的议案；审议通过了追加《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议案》的议案，并已在 2010 年 9 月 11 日的香港《商报》、《证券时报》及巨潮网上进行了披露。

6、2010 年 11 月 1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通信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的议案；审议通过了《披露公司按照整改计划整改进展情况》的议案，并已在 2010 年 11 月 16 日的香港《商报》、《证券时报》及巨潮网上进行了披露。

7、2010 年 12 月 2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通信方式召开，本次会

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更换201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总经理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并已在2010年12月24日的香港《商报》、《证券时报》及巨潮网上进行了披露。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进行利润分配，也没有可执行的股权激励方案。报告期内公司没有进行配股、增发新股等方案进行实施。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啊及履职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 2 名为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已经制订的《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及《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则》的规定进行工作，审计委员会认真、积极开展年报审计的相关工作，发挥了监督和审核作用，审计委员会对 2010 年度报告工作总结如下：

1、确定总体审计计划并审阅公司财务报表

公司审计委员会及财务部门与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经过协商，确定了公司 2010 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同时，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编制的 2010 年度财务报表后认为：公司能够按照新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财务核算，未发现年报资料内容严重失实问题；公司编制的 2010 年度财务报表基本反映了公司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情况和生产经营成果，并同意此财务报表为基础开展 2010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

2、保持与会计师事务所的正常沟通，关注审计进展情况

在审计期间，审计委员会始终保持与财务部门、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密切关注审计进展情况，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审计委员会审阅财务会计报表，形成书面意见认为：公司2010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的有关数据基本反映了公司截至2010 年12 月31 日的资产负债情况和2010年度生产经营成果，并同意以此财务报表为基础制作公司2010 年度财务报告经本委员会审阅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同时，审计委员会再次向会计师事务所提出要求，要求会计师事务所按照总体审计计划于4 月下旬完成审计报告终稿，以保证公司如期披露2010年度报告。

3、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年报相关事宜

年报审计完成后，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2010 年度财务报告》、《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向董事会提议续聘会计师

事务所的建议》、《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2010年年报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至此，公司2010年度审计工作最终完成。审计委员会将提请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

4、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2010 年年报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2011年3月1日至3月10日到公司进行了外勤审计工作，取得了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并向审计委员会提交了初步审计意见。在审计过程中，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很好的遵守了职业道德基本原则，具备较高的专业水平，恪守独立性，保持职业谨慎性，并最终完成了2010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并对公司2010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出具了专项审核说明。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的2010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关于向董事会提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建议

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如期完成公司的年度报告审计工作审计。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在审计工作中认真履行各项职责，很好的遵守了职业道德基本原则，具备较高的专业水平，恪守独立性，保持职业谨慎性，最终完成了年度报表的审计工作任务。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建议继续聘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2009 年 11 月 2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成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 2 名为公司独立董事。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2010 年度公司尚未恢复生产，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暂按 2009 年度股东大会执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待公司恢复生产后再重新进行核定。公司已建立了《管理层激励与约束机制办法》，但因公司进行破产重整，至今尚未恢复生产，公司《管理层激励与约束机制办法》尚未开始执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此暂不发表意见。

六、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本公司 2010 年度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704,928.05 元，弥补完以前年度亏损后，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261,402,234.30 元，董事会决定 201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0 年年度

股东大会审议。

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原因和未分配利润的用途：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仍然亏损，但因河北省承德市承德县人民政奖励给公司控股子公司承德兴业造纸有限公司的奖励资金 1,950 万元。使公司 2010 年实现净利润 1,704,928.05 元。2010 年度盈利全部用来弥补完以前年度亏损。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董事会做出2010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决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我们对此表示认可。

2、公司最近三年分红情况

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 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 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比例
2010 年	0	1,704,928.05	-
2009 年	0	186,014,467.46	-
2008 年	0	176,403,180.59	-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 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		-	

七、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及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工作的公告》（证监会公告[2009]34号）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公司与2010年4月制定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对内幕信息依法披露前，任何知情人不得公开或者泄露该信息，不得利用该信息进行内幕交易。为此，公司对内幕信息的存管和对外报送的审批、备案、以及相关人员的保密义务的履行、保密不当致使信息泄露的处理等多方面的内容加以明确，从而进一步加强了公司内幕信息的保密工作，有效保证了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进而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八、独立董事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

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对公司执行通知规定的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就有关问题说明如下：

截止到本年度报告期末，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或个人提供担保；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也未强制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况。

九、董事会对内部控制制度责任的声明

建立和维护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是董事会责任。报告期内，在河北证监局和深交所的指导与帮助下，公司不断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与执行情况进行自查和完善。截止到报告期末，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基本健全，执行到位，未发现对公司治理、经营等有重大影响的情况发生。

为保证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长期性和有效性，公司将定期和不定期对各项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修订和完善公司的各项制度，建立系统、科学、有效的风险甄别和预防制度，最大程度上降低公司运营的风险，规范公司运作。

十、其他事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境内报纸为《证券时报》，自2010年4月20日境外报纸由香港《文汇报》变更为香港《商报》。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本公司监事会召开了二次会议，主要内容如下：

1、2010年4月28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在上海花木路832号一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1)、审议通过了《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通过了《2009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 (3)、审议通过了《200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对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 (5)、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第一季度报告》；
- (6)、审议通过了《200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次监事会决议公告刊登在2010年4月30日的香港《商报》和《证券时报》上。

2、公司于2010年8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0年半年报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该决议于2010年8月24日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

3、公司于2010年10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讨论并通过了《公司2010年三季度报告》，该决议于2010年10月28日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2010年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情况及公司管理制度等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2010年度的工作能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规制度进行规范运作，工作认真负责、经营决策科学合理，并进一步完善了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了良好的内控机制；公司董事、经理执行职务时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

益的行为。

2、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检查，认为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未募集资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4）101 号文批准，本公司于 2004 年完成了定向增发 1.5 亿股 B 股工作。共募集资金 4.98 亿港币，募集资金已按招股说明书承诺使用完毕，没有变更募集资金项目。

4、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无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5、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未发生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无内幕交易行为。

6、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报告期内，公司未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此无异议。

7、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2010 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对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符合实际情况，监事会对此表示认可，无特别说明的事项。

第十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诉讼事项。

2009 年 2 月 25 日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进行了宣判，判决公司犯走私普通货物罪，处罚金人民币 68,734,451.21 元，涉案走私货物予以没收，上缴国库。在法定期限内，王淑贤提出上诉。2009 年 4 月 23 日，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做出的（2009）冀刑二终字第 44 号《刑事裁定书》，裁定结果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本裁定为终审裁定。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诉讼事项发生

二、报告期内，公司破产重整相关事项及子公司破产情况。

1、公司破产重整：2008年11月1日，债权人承德县兴承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向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承德中院”）提交对公司破产重整的申请。2008年11月10日，承德中院做出（2008）承民破字第9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准许公司重整，指定公司清算组担任管理人。在重整期间，2008年12月13日，公司向承德中院提交《承德帝贤针纺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重整计划（草案）》”）。2008年12月15日，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实行分组表决方式，对《重整计划（草案）》进行表决，债权人提交表决票的截止日期为2008年12月19日。截止2008年12月19日，职工债权组、税款债权组已表决通过《重整计划（草案）》；优先债权组、普通债权组表决未通过《重整计划（草案）》。2008年12月29日，公司向承德中院提出批准《重整计划（草案）》的申请。2008年12月30日，公司接到承德中院做出的（2008）承民破字第9-2号《民事裁定书》，承德中院经审查认为：在《重整计划（草案）》分组表决中，职工债权组、税款债权组均通过了《重整计划（草案）》；优先债权组（即对公司特定财产享有担保权的债权）清偿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八十七条第二款第一项的规定；《重整计划（草案）》中规定的普通债权所获得的清偿比例，不低于公司依照破产清算程序所获得的清偿比例；《重整计划（草案）》公平对待同一表决组的成员，所规定的清偿顺序不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一百一十三条规定；公司的经营方案亦具有可行性。公司向承德中院提交的《重整计划（草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规定的批准条件。据此，承德中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八十七条第二、三款之规定裁定如下：（1）、批准承德帝贤针纺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2）、终

止承德帝贤针纺股份有限公司重整程序。

公司执行重整计划的期限为 24 个月，自重整计划获得承德中院批准之日起计算。

公司重整计划批准以后，公司积极抓紧实施，至 2009 年 4 月 24 日公司已按重整计划清偿了所有债务，2009 年 4 月 27 日，公司收到河北省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2008)承民破字第 9-5 号《民事裁定书》，确认本公司重整计划中的债务清偿部分已执行完毕，并裁定如下：1、自 2009 年 4 月 24 日起，帝贤股份公司管理人的监督职责终止；2、自 2009 年 4 月 24 日起，帝贤股份公司重整期间未依法申报债权的债权人可以按照重整计划规定的同类债权的清偿条件行使权利。

2、下板城公司破产清算：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8 日收到河北省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做出的（（2008）承民破字第 12 号《民事裁定书》受理安新县宏达塑料厂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北下板城针织服装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并于 2009 年 2 月 18 日收到河北省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做出的（2008）承民破字第 12—1 号《民事裁定书》宣告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北下板城针织服装有限公司破产。现正在破产清算中。

3、时装公司破产清算：公司于2008年12月8日收到河北省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做出的（2008）承民破字第11号《民事裁定书》受理承德县鑫达节能电器设备厂对公司直接控股75%和间接持有25%的子公司承德帝贤时装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并于2009年2月18日收到河北省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做出的（2008）承民破字第11—1号《民事裁定书》宣告公司控股75%的子公司承德帝贤时装有限公司破产。现正在破产清算中。

4、阪禾公司破产清算：公司于2008年12月8日收到河北省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做出的（2008）承民破字第10号《民事裁定书》，受理孙维山对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的公司承德阪禾化纤仿真织物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2009年2月18日收到河北省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做出的（2008）承民破字第10—1号《民事裁定书》宣告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的公司承德阪禾化纤仿真织物有限公司破产。现正在破产清算中。

5、兴业造纸被申请破产：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8 日收到河北省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做出的（2008）承民破字第 13 号《民事裁定书》，受理承德永和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控股 75%的子公司承德兴业造纸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2009 年 5 月 8 日，兴业造纸公司与债权人达成和解协议。

三、本公司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

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四、报告期内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五、股权激励计划在本报告期内的具体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股权激励机制，待条件成熟后实施。报告期内无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六、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公司资产的事项。

2、重大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子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事项，也没有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担保。

3、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发生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未来也没有委托理财计划。

4、公司无其他未披露之重大合同。

八、报告期或持续到报告期内，公司或持股 5% 以上股东没有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重要影响的承诺事项。

九、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发生。

十、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并经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改聘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 2010 年度审计机构。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是第一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10 年度审计费用共计为人民币 50 万元。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对有权调查机关、司法机关、中国证监会稽查、行政处罚和通报批评、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等情形的相关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在报告期

内没有受过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稽查、行政处罚和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接待调研及采访等相关情况：

为贯彻证券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行为，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性，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的有关规定，规范接待调研和媒体采访等事宜。报告期内，公司多次接待投资者来访和电话交流，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接待和答复，未发生有选择的、私下的向特定对象透露或泄漏非公开重大信息的情形，保证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性。

2010年02月12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投资者	公司现状、未提供资料
2010年03月25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投资者	公司主营业务开工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0年04月12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投资者	公司2009年年度审计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0年04月22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投资者	2009年业绩情况、提供2009年业绩快报
2010年05月17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投资者	公司现有资产提供年报
2010年05月20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投资者	公司房产开发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0年06月09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投资者	公司恢复生产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0年06月29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投资者	公司现状未提供资料
2010年08月21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投资者	公司及子公司恢复生产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0年09月12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投资者	公司现状未提供资料
2010年09月20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投资者	公司房产开发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0年9月23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投资者	股东大会情况提供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0年10月17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投资者	公司三季度业绩预告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0年11月15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投资者	公司三季报总体情况提供三季报
2010年11月22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投资者	公司整改进展对公司的影响未提供资料
2010年12月3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投资者	公司现状未提供资料
2010年12月25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投资者	公司新聘总经理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0年12月29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投资者	公司获得政府奖励资金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1 年 1 月 13 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投资者	股东大会情况提供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1 年 1 月 26 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投资者	2010 年业绩情况提供业绩预告公告
2011 年 2 月 19 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投资者	公司现状未提供资料
2011 年 3 月 16 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投资者	公司自公司项目建设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1 年 4 月 5 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沟通	投资者	公司现在状况未提供资料

十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

1、报告期内，因子公司承德帝贤时装有限公司、河北下板城针织服装有限公司及承德阪禾化纤仿真织物有限公司已破产清算，本期合并报表上述三个公司已不在合并范围之内。

2、经公司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名称由“承德帝贤针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承德大路股份有限公司”。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公司证券简称“ST 帝贤 B”从 2009 年 11 月 26 日起变更为“ST 大路 B”，证券代码仍为 200160。

第十一节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国浩审字[2011]第 959 号

承德大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承德大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路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大路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大路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大路股份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注意：

1、如附注四、1(1)、③所述，承德兴业造纸有限公司系由大路股份公司与（香港）展禧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于2001年合资组建，注册资本为25,000.00万美元，实收资本为10,000.00万美元。股东出资占注册资本的40%，其中本公司出资7,500万美元（占股权比例75%），（香港）展禧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出资2,500万美元（占股权比例25%）。2002年10月2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商务部前身）外经贸资二函[2001]969号《关于合资经营承德兴业造纸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中规定，注册资本由10,000.00万美元增至25,000.00万美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合营双方按照合同、章程协议规定的方式自营业执照换发之日起三年内缴清。承德兴业造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未按规定期限足额出资。

据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公司注册处查询证实，（香港）展禧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已于2005年5月20日宣告解散。2009年4月23日，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以（2009）冀刑二终字第44号《刑事裁定书》确认，承德兴业造纸有限公司为大路股份公司原股东王淑贤冒用（香港）展禧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名义注册成立的虚假外商投资经营企业。

2、如附注五、6所述，大路股份公司联营企业承德大华纸业有限公司原注册资本500万美元，经股权转让和增资后注册资本增至63.64亿日元，增资部分未经中国注册会计师验证。承德大华纸业有限公司因未报送2007年度企业工商年检材料，已于2009年4月28日被承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以承工商处字（2009）第75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吊销营业执照。

3、截止2010年12月31日，大路股份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27,525,241.03元，2009年度、2010年度均未取得主营业务收入。虽然大路股份公司在附注十中披露了2011年可持续经营的有利条件，但目前经营业务尚处于起步阶段，难以判断未来是否盈利，其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本段内容并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合并资产负债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承德大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1	9,723,008.25	58,256.11	短期借款	五、13	422,261.91	422,261.91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交易性金融资产				拆入资金			
应收票据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应付票据			
预付款项	五、3	20,084,632.25	20,084,632.25	应付账款	五、14	231,075.82	231,075.82
应收保费				预收款项			
应收分保账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五、15	6,395,486.60	6,217,486.60
其他应收款	五、2	30,485,301.52	25,811,582.21	应交税费	五、16	72,070,571.83	61,951,860.5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利息			
存货	五、4	17,742,081.41	11,296,098.60	其他应付款	五、17	128,516,654.41	132,887,490.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其他流动资产	五、5	1,093,527.39	1,093,527.39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79,128,550.82	58,344,096.56	流动负债合计		207,636,050.57	201,710,175.8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承德大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长期借款	五、18	6,398,000.00	5,954,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应付债券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收款				专项应付款	五、19	10,598,000.03	10,598,000.03
长期股权投资	五、7	2,215,729.65	2,215,729.65	预计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	五、8	62,653,329.49	31,279,967.32	其他非流动负债			
在建工程	五、9	6,721,818.00	12,883,8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996,000.03	16,552,000.03
工程物资				负债合计		224,632,050.60	218,262,175.86
固定资产清理				股东权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				股 本	五、20	706,320,000.00	706,320,000.00
油气资产				资本公积	五、21	450,765,443.10	450,765,443.10
无形资产	五、10	24,823,780.73	25,445,282.21	减：库存股			
开发支出				专项储备			
商誉				盈余公积	五、22	76,791,550.17	76,791,550.17
长期待摊费用				一般风险准备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未分配利润	五、23	-1,261,402,234.30	-1,263,107,162.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2	24,432,938.95	60,534,627.4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7,525,241.03	-29,230,169.08
				少数股东权益		2,869,338.07	1,671,496.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0,847,596.82	132,359,406.58	股东权益合计		-24,655,902.96	-27,558,672.72
资产总计		199,976,147.64	190,703,503.1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99,976,147.64	190,703,503.1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承德大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37,197.70	16,900.44	短期借款		422,261.91	422,261.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应付账款		218,802.27	218,802.27
预付款项		20,084,632.25	20,084,632.25	预收款项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277,000.00	120,000.00
其他应收款	十一、1	278,347.22	24,414,169.21	应交税费		-62,298.33	-34,717.11
存货				应付利息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应付股利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117,654,080.62	139,702,109.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20,400,177.17	44,515,701.90	流动负债合计		118,509,846.47	140,428,457.0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表）

编制单位：承德大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借款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付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2	58,925,880.26	58,925,880.26	专项应付款		98,000.03	98,000.03
投资性房地产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建工程				其他非流动负债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000.03	98,000.03
生产性生物资产				负债合计		118,607,846.50	140,526,457.05
油气资产				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股 本		706,320,000.00	706,320,000.00
开发支出				资本公积		449,365,886.69	449,365,886.69
商誉				减：库存股			
长期待摊费用				专项储备			
递延所得税资产				盈余公积		76,791,550.17	76,791,550.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71,759,225.93	-1,269,562,311.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925,880.26	58,925,880.26	股东权益合计		-39,281,789.07	-37,084,874.89
资产总计		79,326,057.43	103,441,582.1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9,326,057.43	103,441,582.1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承德大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516,778.00	
其中：营业收入	五、24	516,778.0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3,582,481.21	756,463,252.91
其中：营业成本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25	644,882.88	770,000.0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五、26	11,862,757.29	16,934,898.09
财务费用	五、27	4,752,650.63	2,399,433.86
资产减值损失	五、28	6,322,190.41	736,358,920.9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18,834,602.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065,703.21	-137,628,650.87
加：营业外收入	五、29	30,103,042.80	850,408,744.76
减：营业外支出	五、29	52,397.77	385,536,441.9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984,941.82	327,243,651.97
减：所得税费用	五、30	4,082,172.06	179,900,561.8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02,769.76	147,343,090.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04,928.05	91,450,169.52
少数股东损益		1,197,841.71	55,892,920.57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五、31	0.01	0.13
（二）稀释每股收益	五、31	0.01	0.13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2,902,769.76	147,343,090.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04,928.05	91,450,169.5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97,841.71	55,892,920.5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承德大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118,581.46	4,374,966.52	
财务费用		8,706.54	15,272.65	
资产减值损失		17,228.41	1,206,004,463.0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44,516.41	-1,210,394,702.19	
加：营业外收入			552,330,910.72	
减：营业外支出		52,397.77	533,187,128.7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96,914.18	-1,191,250,920.19	
减：所得税费用			129,296,999.8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96,914.18	-1,320,547,920.07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96,914.18	-1,320,547,920.0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承德大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2	45,790,231.29	4,853,996.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790,231.29	4,853,996.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36,864.1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2,600.00	1,236,667.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0,707.72	46,893.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2	73,503,880.48	10,489,534.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064,052.30	11,773,094.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73,821.01	-6,919,098.2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编制单位：	承德大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085,130.00	18,436,6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2	19,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585,130.00	18,436,6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585,130.00	18,436,599.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2	50,000,000.00	108,002,418.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0	108,002,418.4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28,635.5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2	65,410,000.00	119,908,920.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638,635.58	119,908,920.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38,635.58	-11,906,502.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921.2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64,752.14	-389,001.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256.11	447,257.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23,008.25	58,256.1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承德大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9,994.70	4,781,608.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9,994.70	4,781,608.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3,600.00	974,058.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893.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9,031.90	10,639,538.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2,631.90	11,660,490.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62.80	-6,878,881.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601,433.0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01,433.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01,432.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087,585.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087,585.4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158,920.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158,920.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335.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065.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297.26	-348,784.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00.44	365,685.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197.70	16,900.4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承德大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06,320,000.00	395,971,144.37			76,791,550.17		-1,230,421,633.22		14,429,636.86	-36,909,301.82	706,320,000.00	395,971,144.37			76,791,550.17		-1,416,436,100.68		118,097.36	-237,235,308.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54,188,396.57	-54,188,396.57			
前期差错更正		54,794,298.73					-32,685,529.13		-12,758,140.50	9,350,629.10									7,690,372.24	-151,125.00	7,539,247.24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706,320,000.00	450,765,443.10			76,791,550.17		-1,263,107,162.35		1,671,496.36	-27,558,672.72	706,320,000.00	395,971,144.37			76,791,550.17		-1,354,557,331.87		-54,221,424.21	-229,696,061.5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704,928.05		1,197,841.71	2,902,769.76		54,794,298.73							91,450,169.52	55,892,920.57	202,137,388.82		
(一) 净利润							1,704,928.05		1,197,841.71	2,902,769.76									91,450,169.52	55,892,920.57	147,343,090.09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704,928.05		1,197,841.71	2,902,769.76									91,450,169.52	55,892,920.57	147,343,090.09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4,794,298.73									54,794,298.73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54,794,298.73									54,794,298.73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06,320,000.00	450,765,443.10			76,791,550.17		-1,261,402,234.30		2,869,338.07	-24,655,902.96	706,320,000.00	450,765,443.10			76,791,550.17		-1,263,107,162.35		1,671,496.36	-27,558,672.7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	承德大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06,320,000.00	394,571,587.96			76,791,550.17		-643,003,786.62	534,679,351.51	706,320,000.00	394,571,587.96			76,791,550.17		42,841,861.08	1,220,524,999.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54,794,298.73					-626,558,525.13	-571,764,226.40							8,143,747.24	8,143,747.24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706,320,000.00	449,365,886.69			76,791,550.17		-1,269,562,311.75	-37,084,874.89	706,320,000.00	394,571,587.96			76,791,550.17		50,985,608.32	1,228,668,746.4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96,914.18	-2,196,914.18		54,794,298.73					-1,320,547,920.07	-1,265,753,621.34	
(一)净利润							-2,196,914.18	-2,196,914.18							-1,320,547,920.07	-1,320,547,920.0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196,914.18	-2,196,914.18							-1,320,547,920.07	-1,320,547,920.0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4,794,298.73						54,794,298.73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54,794,298.73						54,794,298.73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06,320,000.00	449,365,886.69			76,791,550.17		-1,271,759,225.93	-39,281,789.07	706,320,000.00	449,365,886.69			76,791,550.17		-1,269,562,311.75	-37,084,874.8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承德大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非特别注明, 以下货币单位为元币种为人民币)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历史沿革

承德大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承德帝贤针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帝贤股份”)。经河北省人民政府冀股办[1999]36 号文批准, 帝贤股份于 1999 年 11 月 3 日以发起设立方式改组成立, 发起人分别为王淑贤先生、河北省承德县北方实业总公司、承德市龙凤化妆品公司和承德县下板城镇红星塑料制品厂及王正松先生。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 元, 分为每股面值 1 元的股份 100,000,000 股, 其中 85,100,000 股为王淑贤先生所持有。2009 年 11 月 13 日, 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 本公司更名为承德大路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2000年8月29日证监发行字[2000]121号文批准, 本公司于 2000 年 9 月 1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境内上市外资股(以下简称“B 股”)100,000,000 股; 并于 2000 年 9 月 29 日至 10 月 29 日期间行使超额配售权增发 B 股 15,000,000 股。B 股发行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5,000,000 元, 分为每股面值 1 元的股份 215,000,000 股。

根据 2002 年 3 月 12 日的股东大会决议, 本公司按每 10 股送 2 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分派红股 43,000,000 股, 同时用资本公积按每 10 股转增 5 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转增 107,500,000 股。送红股并转增后, 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365,500,000 元。

根据 2003 年 7 月 22 日的股东大会决议, 本公司按每 10 股送 2 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分派红股 73,100,000 股。送红股后, 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438,600,000 元。

2004 年 3 月 11 日, 本公司经国家商务部批准, 获准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 7 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4]101 号文核准, 本公司定向增发发行 B 股 150,000,000 股, 其中 91,300,000 股以港币认购, 另有 58,700,000 股以人民币认购。

根据 2006 年 6 月 8 日的股东大会决议, 本公司按每 10 股送 2 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分派红股 117,720,000 股。

2008 年 8 月 4 日,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将王淑贤持有的本公司发起人股 112,324,800 股按 45,491,544 元的价格抵偿给陈荣; 同年 8 月 15 日, 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将王淑贤持有的本

公司发起人股 96,000,000 股按 38,880,000 元的价格抵偿给陈荣。

2009 年 11 月 11 日，河北省商务厅以冀商外资字[2009]143 号《关于同意承德帝贤针织股份有限公司增资、股权和公司名称变更的批复》，同意本公司于 2004 年增发 15,000 万股的境内上市外资股以及于 2006 年每 10 股送 2 股红股；同意将王淑贤持有帝贤股份的 208,324,800 股变更为陈荣持有；同意本公司名称变更为承德大路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增发、分派后，股本总额为 70,632 万股，注册资本为 70,632 万元人民币，业经中磊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于 2010 年 6 月 24 日出具了中磊验字[2010]第 10009 号验资报告。

本公司于 2010 年 6 月 28 日换领了由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30000400001225 号；住所河北省承德县下板城镇；法定代表人陈荣；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 70,632 万元人民币；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2、重大事项

2008 年 10 月，本公司债权人承德县兴承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向河北省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申请对公司进行破产重整。法院于 2008 年 10 月 10 日裁定受理重整申请。2008 年 11 月 10 日裁定准许公司重整，2008 年 12 月 30 日，法院裁定批准公司重整计划，并终止重整程序。2009 年 4 月 27 日，法院裁定重整计划执行完毕。

3、经营范围

针织系列、梭织系列、高档西服、童装系列、包装材料、纸及纸制品、各种纱纸及合成丝的生产和加工，销售自产产品。本公司及下属企业进口生产所需的针织面料、梭织面料等各种原辅材料及自用的生产设备和配件。

本公司子公司承德县荣益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计量和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本公司以公历年度为会计期间，即每年从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作为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本公司按照相关资产、负债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入账。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母子关系的，母公司在合并日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确定企业合并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以及企业合并中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但不包括本公司作为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之和。本公司作为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作为对被购买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本公司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和负债。本公司以非货币资产为对价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或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有关非货币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的处置损益，计入合并当期的利润表。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的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3) 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处理原则

在企业合并中,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应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应当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以控制为基础确定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本公司对其他单位投资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50%以上(不含 50%),或虽不足 50%但有实质控制权的,全部纳入合并范围。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依据,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抵消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后由母公司编制。合并时对内部权益性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内部投资收益与子公司利润分配、内部交易事项(包括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内部债权债务进行抵销。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应当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3) 本公司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

(4) 子公司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7、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等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权益性投资不作为现金等价物。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折算汇率的确定及其会计处理方法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的资本，采用交易日即期汇率折算。在资产负债表日，视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①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财务费用。

②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资本公积。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项目的折算方法及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项目的折算方法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列示。

9、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 金融工具的分类：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包括：金额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本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类。

②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确认依据：此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可进一步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指企业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或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直接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是指企业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所作的指定。

计量方法：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

确认依据：指本公司购入的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固定利率国债、浮动利率公司债券等非衍生金融资产。

计量方法：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若本公司于到期日前出售或重分类了较大金额的持有至到期投资（较大金额是指相对该类投资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金额而言），则本公司将该类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期间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但下列情况除外：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根据合同约定的定期偿付或提前还款方式收回该投资几乎所有初始本金后，将剩余部分予以出售或重分类；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本公司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项所引起。

C、应收款项

确认依据：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等债权，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计量方法：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确认依据：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计量方法：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即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对该金融资产的确认。

② 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方法

A、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时的计量：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B、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时的计量：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C、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D、对于采用继续涉入方式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一项金融资产，同时确认一项金融负债。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在金融负债的现实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①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来确定公允价值；

②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5)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根据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具体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并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应当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该转出的累积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不通过损益转回。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在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公司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100 万以上（含 100 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以及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以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来确定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1.00-5.00	1.00-5.00
1-2 年	20.00	20.00
2-3 年	50.00	2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
-------------	---

	况。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在已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基础上补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辅助材料、修理用备件、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产成品、开发成本、拟开发产品等。开发成本是指在建的房地产开发项目所发生的土地成本、施工成本和其他成本；拟开发产品是指所购入的、准备将其发展为房地产开发项目的土地。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按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计算基础，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算基础；没有销售合同约定的存货（不包括用于出售的材料），其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即市场销售价格）作为计算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通常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算基础。

资产负债表日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①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采用权益结合法确定企业合并成本。

本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以及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子公司按照改制时确定的资产、负债评估价值调整账面价值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取得子公司经评估确认净资产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该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

②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采用购买法确定企业合并成本，并按照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以及企业合并中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之和，但不包括本公司作为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本公司作为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③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所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不包括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时：

①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②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消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但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③ 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合同或协议约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④ 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⑤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本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 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共有的控制。一般在合营企业设立时，合营各方在投资合同或协议中约定在所设立合营企业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制定过程中，必须由合营各方均同意才能通过。在确定是否构成共同控制时，一般以以下三种情况作为确定基础：

A、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

B、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

C、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涉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

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形式管理权。

② 重大影响的判断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是否构成重大影响时，一般以以下五种情况作为判断依据：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

B、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

投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② 商誉减值准备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测试情况确定是否计提减值准备。商誉减值准备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1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而持有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修理费用，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固定资产折旧率，在取得固定资产的次月按月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支持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除外）。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5.00	5.00	3.80
造纸设备	20.00	10.00	4.50
其他机器设备	7.00-15.00	5.00	6.33-13.57
运输设备	5.00-10.00	5.00	9.50-19.00
办公设备	5.00-10.00	5.00	9.50-19.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较高者确定。本公司原则上按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可收回金额，若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按该项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可收回金额。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4、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本公司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按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若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上述“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是指固定资产已达到本公司预定的可使用状态。当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则认为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 ①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者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② 已经过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者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时，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时；
- ③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④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相符或基本相符，即使有个别地方与设计或合同要求不相符，也不足以影响其正常使用。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在建工程按单项工程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5、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

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按季度计算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购买价款的现值。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① 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为有限的，本公司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

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②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③ 无形资产的减值

有确凿证据表明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1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8、预计负债

因未决诉讼、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油气资产弃置义务等形成的现实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实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满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油气资产弃置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计入相关油气资产的原价，金额等于根据当地条件及相关要求作出的预计未来支出的现值。

不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在废弃时发生的拆卸、搬移、场地清理等支出在实际发生时作为清理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9、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2) 对外提供劳务收入按以下方法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完工进度根据实际情况选用下列方法确定：

① 已完工作的测量。

② 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

③ 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 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 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③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0、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适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暂时性差异与其适用的所得税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暂时性差异分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对于可抵扣的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以下交易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 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时，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以下交易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① 商誉的初始确认；

②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③ 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

(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22、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变更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的要求，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2009 年初少数股东权益	-54,188,396.57
		2009 年初归属于母公司权益	54,188,396.57
		2009 年度少数股东损益	54,188,396.57
		2009 年度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利润	-54,188,396.57
		2009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	
		2009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权益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主要会计估计变更。

23、前期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处理情况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计影响数
-----------	--------	------------------	-------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处理情况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计影响数
1、2009 年 4 月 29 日，承德县人民政府代表承德县荣益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益达公司”）与承朝高速公路管理处、承秦高速公路管理处签订了《关于拆迁帝贤阪禾纺织有限公司补偿款拨付的协议书》。协议规定补偿金额为 8,214.91 万元，2009 年原帝贤公司破产管理人代荣益达公司收到补偿款 71,504,370.00 元应确认为补偿收益，并相应结转拆迁成本和计提税金。	2011 年 4 月 24 日董事会决议批准	2009 年度营业外收入	14,000,000.00
		2009 年度营业税金及附加	770,000.00
		2009 年度所得税	525,000.00
		2010 年初其他应收款	14,000,000.00
		2010 年初其他应付款	-57,504,370.00
		2010 年初资本公积	47,568,296.76
上述影响按本公司对荣益达公司的合并基准日（7 月 31 日）分段计算，7 月 31 日前调整事项计入资本公积，其后的调整事项应计入相应的利润表项目。		2010 年初未分配利润	12,705,000.00
2、2009 年，本公司以 1 元价格受让大股东陈荣控制的承德县荣益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应视同权益性交易，将应享有净资产与合并对价差计入资本公积。	2011 年 4 月 24 日董事会决议批准	2009 年度营业外收入	-5,546,001.97
		2010 年初资本公积	5,546,001.97
		2010 年初未分配利润	-5,546,001.97
3、2009 年，大股东豁免本公司债务 168 万元，应视同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	2011 年 4 月 24 日董事会决议批准	2009 年度营业外收入	-1,680,000.00
		2010 年初资本公积	1,680,000.00
		2010 年初未分配利润	-1,680,000.00
4、原计入其他应收款-下板城财政所购买的土地款项 40,169,264.50 元，应调整至预付款项并按已转让土地成本冲回原计提的坏账准备 20,084,632.25 元。	2011 年 4 月 24 日董事会决议批准	2009 年初未分配利润	8,033,852.90
		2009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	-12,050,779.35
		2009 年度营业外支出	20,084,632.25
		2010 年初预付账款	20,084,632.25
		2010 年初其他应收款	-20,084,632.25
5、对上述坏账准备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调整。	2011 年 4 月 24 日董事会决议批准	2009 年初未分配利润	-2,008,501.45
		2010 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	-2,008,501.45
		2010 年初未分配利润	-2,008,501.45
6、河北省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0 年 10 月 20 日函告本公司，确认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于 2009 年 4 月 23 日以（2009）冀刑二终字第 44 号刑事判决书判处本公司罚金 68,734,451.21 元不属于破产债权，公司不应按普通债权清偿比例 3.082% 确认预计负债 2,118,395.79 元。	2011 年 4 月 24 日董事会决议批准	2009 年初未分配利润	2,118,395.79
		2010 年初未分配利润	2,118,395.79
		2010 年初其他应付款	-2,118,395.79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处理情况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计影响数
7、子公司承德兴业造纸有限公司借款费用。 (按持股比例 75%计算对权益的影响)	2011 年 4 月 24 日董事会 决议批准	2009 年初未分配利润	-453,375.00
		2009 年度财务费用	349,500.00
		2010 年初长期借款	954,000.00
		2010 年初未分配利润	-715,500.00
8、子公司承德兴业造纸有限公司 2009 年度 应计当期所得税费用。(按持股比例 75%计 算对权益的影响)	2011 年 4 月 24 日董事会 决议批准	2009 年度所得税	50,078,562.00
		2010 年初应交税费	50,078,562.00
		2010 年初未分配利润	-37,558,921.50
合计		2009 年度利润总额	-2,379,354.87
		2009 年度所得税	50,603,562.00
		2009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 者的净利润	-40,375,901.37
		2009 年度少数股东损益	-12,607,015.50
		2010 年初资产总额	7,374,579.55
		2010 年初负债总额	-1,976,049.55
		2010 年初未分配利润	-32,685,529.13
		2010 年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 者权益	22,108,769.60
		2010 年初少数股东权益	-12,758,140.50

(2) 未来适用法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采用未来适用法更正的前期重大会计差错。

24、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 资产减值

资产减值，是指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资产存在减值迹象时，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确定方法：

a.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①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②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③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b.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只要有一项超过了资产的账面价值，就表明资产没有发生减值，不需再估计另一项金额。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按照该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资产的市场价格通常应当根据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在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当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该净额可以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c.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d. 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一般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在认定资产组时，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2）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

职工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金等。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劳动关系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费用或资产。根据有关规定，保险费及公积金一般按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

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生产成本或费用。

三、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增值税	应纳增值税额 固定资产转让原值	17 4%减半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税所得额； 应税收入的 15%	25

2、其他说明

本公司子公司承德县荣益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为核定征收，按应税收入的 1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承德兴业造纸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河北省承德市	纸业生产	25000 万美元	生产和销售高档铜版纸及牛皮箱板纸系列	7500 万美元
Gold Axe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全资子公司	英属维京群岛	出口	1 美元	投资及出口业务的联络	1 美元
河北下板城针织服装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河北省承德市	服装生产	400 万美元	各类针织服装的生产及出口	400 万美元
承德帝贤时装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河北省承德市	服装生产	2,400 万美元	生产和销售高级化纤仿真时装及匹布	2,400 万美元
承德华新废纸回收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河北省承德市	废纸回收	100 万元人民币	回收加工及销售各种废纸及纸制品	90 万元人民币

接上表

子公司全称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承德兴业造纸有限公司		75.00	75.00	是	2,869,331.33	
Gold Axe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100.00	100.00	是		
河北下板城针织服装有限公司		100.00		否		
承德帝贤时装有限公司		100.00		否		
承德华新废纸回收有限公司		90.00	90.00	是	6.74	

子公司情况说明：

① 河北下板城针织服装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2 月 8 日经河北省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以 (2008) 承民破

字第 12-1 号民事裁定书宣告破产；

② 承德帝贤时装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2 月 8 日经河北省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8)承民破字第 11-1 号民事裁定书宣告破产；

③ 承德兴业造纸有限公司系由本公司和（香港）展禧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展禧”)共同出资成立。承德兴业造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25,000 万美元，本报告期末实收资本为 10,000 万美元，股东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40%，其中本公司出资 7,500 万美元（占股权比例 75%），香港展禧出资 2,500 万美元（占股权比例 25%）。2002 年 10 月 28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商务部前身）外经贸资二函[2001]969 号《关于合资经营承德兴业造纸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中规定，注册资本由 10,000.00 万美元增至 25,000.00 万美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合营双方按照合同、章程协议规定的方式自营业执照换发之日起三年内缴清。承德兴业造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未按规定期限足额出资。

2006 年 12 月起，由于受本公司原大股东王淑贤及高管人员走私涉案的影响，承德兴业造纸有限公司全面停产，经营严重亏损。2008 年 12 月 8 日，河北省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8）承民破字第 13 号《民事裁定书》确认了受理承德永和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承德兴业造纸有限公司破产清算；2009 年 3 月 11 日，河北省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8）承民破字第 13-2 号《民事裁定书》批准了承德兴业造纸有限公司的和解请求；2009 年 5 月 10 日，河北省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8）承民破字第 13-3 号《民事裁定书》确认了承德兴业造纸有限公司与债权人于 2009 年 5 月 8 日达成的和解协议并终止了和解程序。2009 年 4 月 23 日，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以（2009）冀刑二终字第 44 号《刑事裁定书》确认，承德兴业造纸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原大股东王淑贤冒用香港展禧名义注册成立的虚假外商投资经营企业。

④ 承德华新废纸回收有限公司因未报送 2007 年度企业工商年检资料，已于 2009 年 4 月 28 日被承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以承工商处字（2009）第 73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吊销营业执照，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办理清算手续。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承德县荣易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河北省承德市	房产开发	1,000	房地产开发；纺织、服装制造、服装进出口业务；租赁服务	1.00

接上表

子公司全称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承德县荣易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2、本公司本报告期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附注期初数是指 2010 年 1 月 1 日余额，期末数是指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本期是指 2010 年度，上期是指 2009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61,415.17			67.37
人民币			61,415.17			67.37
银行存款：			9,661,593.08			58,188.74
人民币			9,622,371.45			17,746.08
美元	5,314.53	6.6227	35,196.54	5,314.53	6.8282	36,288.67
欧元	105.82	8.8065	931.90	105.82	9.7971	1,036.73
港币	2,862.32	0.85093	2,435.63	2,862.32	0.88048	2,520.22
日元	8,092.00	0.08126	657.56	8,092.00	0.073782	597.04
合计			9,723,008.25			58,256.11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1,950,477.96	96.13	44,210,063.38	61.4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95,696.15	3.87	150,809.21	5.2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74,846,174.11	100.00	44,360,872.59	59.27

续上页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9,946,161.26	99.91	44,196,901.26	63.1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6,085.13	0.09	3,762.92	5.6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70,012,246.39	100.00	44,200,664.18	63.13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本公司原帝贤管理人 16,004,316.70 元及应收子公司管理人 11,749,260.00 元未计提减值准备。未计提的原因为本公司及子公司在破产重整中与管理

人的往来尚未结算完毕，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应收管理人款项小于应付款项，预计能全额收回。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861,649.00	98.82	143,082.45	63,027.38	95.37	3,151.37
1 至 2 年	30,989.40	1.07	6,197.88	3,057.75	4.63	611.55
2 至 3 年	3,057.75	0.11	1,528.88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895,696.15	100.00	150,809.21	66,085.13	100.00	3,762.92

(2) 本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序号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1	联营企业	44,196,901.26	2-5 年	59.05
2	非关联方	16,004,316.70	1 年以内	21.38
3	非关联方	11,749,260.00	1 年以内	15.70
4	非关联方	2,859,600.00	1 年以内	3.82
5	联营企业	15,361.00	1-2 年	0.02
合计		74,825,438.96		99.97

(4)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承德大华纸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4,196,901.26	59.05
肃宁阪和化纤仿真织物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5,361.00	0.02
合计		44,212,262.26	59.07

3、预付款项

(1) 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20,084,632.25	100.00	20,084,632.25	100.00
合计	20,084,632.25	100.00	20,084,632.25	100.00

(2) 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下板城财政所	非关联方	20,084,632.25	3 年以上	购买土地款项（产证未办理）
合计		20,084,632.25		

(3) 本报告期末预付账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4、存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开发成本	6,774,088.56		6,774,088.56			
拟开发产品	10,967,992.85		10,967,992.85	11,296,098.60		11,296,098.60
合计	17,742,081.41		17,742,081.41	11,296,098.60		11,296,098.60

5、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购入债权	1,093,527.39	1,093,527.39
合计	1,093,527.39	1,093,527.39

其他流动资产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系承德县荣益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成为本公司子公司前购买的本公司拍卖债权。

6、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公司持股比例 (%)	本公司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肃宁阪禾化纤仿真织物有限公司	20.00	20.00					
承德大华纸业有限公司	45.00	45.00	266,969,909.27	624,579.62	266,345,329.65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说明：

肃宁阪禾化纤仿真织物有限公司因关键生产设备涉案报废，已停业多年，本公司于 2006 年对其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本公司未能获取肃宁肃宁阪禾化纤仿真织物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

承德大华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华纸业”）由本公司与日本制纸株式会社（以下简称

“日本制纸”)共同出资设立,原注册资本 500 万美元。经股权转让和增资后,大华纸业注册资本为 63.64 亿日元,其中承德兴业造纸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28.64 亿日元,日本新世纪贸易贸易株式会社认缴出资 35 亿日元。大华纸业的增资部分未办理验资手续,股权转让事项未办理工商变更手续。大华纸业因未报送 2007 年度企业工商年检材料,已于 2009 年 4 月 28 日被承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以承工商处字(2009)第 75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吊销营业执照。

7、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肃宁阪禾化纤仿真织物有限公司	成本法	46,980,000.00	46,980,000.00		46,980,000.00
承德大华纸业有限公司	权益法	206,215,729.65	206,215,729.65		206,215,729.65
河北省下板城针织服装有限公司	成本法	441,303,759.82	441,303,759.82		441,303,759.82
承德帝贤时装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51,551.11	200,051,551.11		200,051,551.11
合计			894,551,040.58		894,551,040.58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肃宁阪禾化纤仿真织物有限公司	20.00	20.00		46,980,000.00		
承德大华纸业有限公司	45.00	45.00		204,000,000.00		
河北省下板城针织服装有限公司	100.00		已宣告破产、但企业清算工作未结束	441,303,759.82		
承德帝贤时装有限公司	75.00		已宣告破产、但企业清算工作未结束	200,051,551.11		
合计				892,335,310.93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87,601,850.85	34,726,549.74			122,328,400.5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6,629,147.41	34,667,047.64			111,296,195.05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10,802,089.94	21,181.31			10,823,271.25
办公设备	170,613.50	38,320.79			208,934.29
	--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	--
二、累计折旧合计:	20,960,320.52		3,353,187.57		24,313,508.0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2,677,788.63		2,945,569.33		15,623,357.96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机器设备				-
运输工具	8,226,664.43	400,337.29		8,627,001.72
办公设备	55,867.46	7,280.95		63,148.41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6,641,530.33	--	--	98,014,892.5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3,951,358.78	--	--	95,672,837.09
机器设备		--	--	
运输工具	2,575,425.51	--	--	2,196,269.53
办公设备	114,746.04	--	--	145,785.88
四、减值准备合计	35,361,563.01	--	--	35,361,563.0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3,129,463.59	--	--	33,129,463.59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2,117,353.38	--	--	2,117,353.38
办公设备	114,746.04	--	--	114,746.04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1,279,967.32	--	--	62,653,329.4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0,821,895.19	--	--	62,543,373.50
机器设备		--	--	-
运输工具	458,072.13	--	--	78,916.15
办公设备		--	--	31,039.84

本期计提折旧额 3,353,187.57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104,658,552.92	15,371,127.56	33,129,463.59	56,157,961.77	主要系闲置厂房
运输工具	10,802,089.94	8,622,977.27	2,117,353.38	61,759.29	
办公设备	170,613.50	55,867.46	114,746.04		
合计	115,631,256.36	24,049,972.29	35,361,563.01	56,219,721.06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理产权证书时间
房屋及建筑物	资产解除抵押手续尚未完成	2011 年 12 月

固定资产说明：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本期增加 34,726,549.74 元系从其他非流动资产转入。该批资产原为本公司银行贷款的抵押物，本公司 2009 年进行破产重整中已全部转让给承德县荣益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但由于相关资产的解除抵押手续尚在办理之中，无法进行产权过户并办理产权证书。目前，河北省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向承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了《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要求协助执行将承县政房权证承县房

字第 000104 号、000196 号、000110 号、000109 号、000198 号、000108 号、000195 号房屋建筑物过户给承德县荣益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本期将部分空置房屋和场地出租，取得租赁收入 516,778.00 元，因未对租赁面积进行测量难以分摊租赁成本，且收入发生金额较小，本公司未将该部分资产自固定资产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造纸项目	242,855,959.62	238,027,341.62	4,828,618.00	242,855,959.62	231,865,359.62	10,990,600.00
热电厂	16,752,062.42	14,858,862.42	1,893,200.00	16,752,062.42	14,858,862.42	1,893,200.00
合计	259,608,022.04	252,886,204.04	6,721,818.00	259,608,022.04	246,724,222.04	12,883,800.00

(2)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在建工程的变动。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原因
造纸项目	231,865,359.62	6,161,982.00		238,027,341.62	注
热电厂项目	14,858,862.42			14,858,862.42	注
合计	246,724,222.04	6,161,982.00		252,886,204.04	

注：本公司子公司承德兴业造纸有限公司因经营状况恶化，其在建工程项目停建多年，本报告期对在在建项目进行专项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

10、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1,075,075.63			31,075,075.63
土地使用权	31,075,075.63			31,075,075.63
承德县下板城镇杨树林村 1	8,718,530.30			8,718,530.30
承德县下板城镇杨树林村 2	912,279.36			912,279.36
承德县下板城镇中砬村	8,702,035.52			8,702,035.52
承德县下板城镇中磨村 1	2,782,907.20			2,782,907.20
承德县下板城镇中磨村 2	9,959,323.25			9,959,323.25
二、累计摊销合计	5,629,793.42	621,501.48		6,251,294.90
土地使用权	5,629,793.42	621,501.48		6,251,294.90
承德县下板城镇杨树林村 1	1,579,514.23	174,370.56		1,753,884.79
承德县下板城镇杨树林村 2	165,275.36	18,245.64		183,521.00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承德县下板城镇中砬村	1,576,525.92	174,040.68		1,750,566.60
承德县下板城镇中磨村 1	504,172.31	55,658.16		559,830.47
承德县下板城镇中磨村 2	1,804,305.60	199,186.44		2,003,492.04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5,445,282.21			24,823,780.73
土地使用权	25,445,282.21			24,823,780.73
承德县下板城镇杨树林村 1	7,139,016.07			6,964,645.51
承德县下板城镇杨树林村 2	747,004.00			728,758.36
承德县下板城镇中砬村	7,125,509.60			6,951,468.92
承德县下板城镇中磨村 1	2,278,734.89			2,223,076.73
承德县下板城镇中磨村 2	8,155,017.65			7,955,831.21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承德县下板城镇杨树林村 1				
承德县下板城镇杨树林村 2				
承德县下板城镇中砬村				
承德县下板城镇中磨村 1				
承德县下板城镇中磨村 2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5,445,282.21			24,823,780.73
土地使用权	25,445,282.21			24,823,780.73
承德县下板城镇杨树林村 1	7,139,016.07			6,964,645.51
承德县下板城镇杨树林村 2	747,004.00			728,758.36
承德县下板城镇中砬村	7,125,509.60			6,951,468.92
承德县下板城镇中磨村 1	2,278,734.89			2,223,076.73
承德县下板城镇中磨村 2	8,155,017.65			7,955,831.21

本期摊销额 621,501.48 元。

11、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目	期初账面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 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44,200,664.18	160,208.41			44,360,872.59
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892,335,310.93				892,335,310.93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5,361,563.01				35,361,563.01
四、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46,724,222.04	6,161,982.00			252,886,204.04
合计	1,218,621,760.16	6,322,190.41			1,224,943,950.57

12、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房屋建筑物	779,288.19	36,821,474.54
运输工具		21,181.31
电子设备		38,320.79
土地使用权	23,653,650.76	23,653,650.76
合 计	24,432,938.95	60,534,627.40

其他非流动资产的说明：

(1) 其他非流动资产系承德县荣益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成为本公司子公司前购买本公司拍卖资产，本公司本期根据对资产的预计使用用途，分别结转至存货---拟开发产品 1,375,138.71 元，固定资产 34,726,549.74 元。

(2) 2010 年 8 月 13 日，本公司与承德县国土资源局签订《土地收回协议书》，后者将本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房屋建筑物所在土地整体收回，协议约定将依据本公司取得资产的同等价格给予补偿。该事项尚在办理之中。

(3) 土地使用权的说明：

① 承县国用（2000）字第 174 号土地（其中的 87.58 亩，产证面积为 292.94 亩）和承县国用（2000）字第 33 号土地（其中的 7.25 亩产证面积 46.36 亩）已用于建造帝贤小区家属楼、宿舍楼。尽管家属楼、宿舍楼以本公司的名义承建，但其财务收支未纳入本公司财务核算。

② 本公司子公司承德县荣益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过拍卖取得上述土地后，于 2009 年 4 月 20 日与承德县兴承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赠予协议，将其赠送给承德县兴承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由其配合承德县人民政府协调解决职工住宅楼产权问题。本公司尚未办理上述土地使用权证变更手续。

③ 本公司于 2001 年 3 月和 2004 年 3 月分别与承德拖拉机厂、承德光明化工厂签订土地置换和买卖协议，以部分家属楼交换取得的四宗土地使用权约 53.80 亩，该四宗土地使用权尚未办理变更，并已用做承德县财政局 1,800 万借款的抵押物。本公司未将该四宗土地进行账务核算。2010 年 9 月 26 日，承德县人民政府与承德大路股份有限公司会谈备忘录约定，本公司还清借款后，承德县财政局将土地证退还本公司并协助办理过户手续。

(4) 其他非流动资产中的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均未办妥产权证明。

1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422,261.91	422,261.91
合计	422,261.91	422,261.91

(2) 短期借款的说明：

本公司信用借款系向承德县财政局的多笔借款，逾期多年未归还，原借款本金为 21,113,095.50 元，2009 年本公司依据破产重整最终确认的清偿比例 2% 计算应偿还金额为 422,261.91 元。

1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231,075.82	231,075.82
合计	231,075.82	231,075.82

(2) 本报告期末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15、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账面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 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0,000.00	470,600.00	292,600.00	298,000.00
二、社会保险费	6,097,486.60			6,097,486.60
合计	6,217,486.60	470,600.00	292,600.00	6,395,486.60

16、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52,298.55	-34,717.11
营业税	4,133,293.90	3,575,218.50
企业所得税	56,842,147.94	52,759,975.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5,914.67	178,760.93
房产税	1,913,935.91	952,985.23
土地使用税	8,753,776.49	4,340,876.19
其他	253,801.47	178,760.93
合计	72,070,571.83	61,951,860.55

17、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30,019,732.85	132,400,309.20
1 年以上	98,496,921.56	487,181.75
合计	128,516,654.41	132,887,490.95

(2)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期初数
陈荣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481,980.00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未偿还原因
承德帝贤时装有限公司管理人	26,410,000.00	未到期
承德阪禾化纤仿真织物有限公司管理人	19,750,000.00	未到期
李燕	16,090,000.00	借款未到期
上海矿能电气有限公司	12,000,000.00	借款未到期
河北省下板城针织服装有限公司管理人	8,760,000.00	未到期
张小明	6,500,000.00	借款未到期
陈丽萍	5,000,000.00	借款未到期
谈亮	1,000,000.00	借款未到期

(4)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性质或内容
承德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17,897,697.28	往来款
承德县财政集中支付中心	6,000,000.00	往来款

18、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6,398,000.00	5,954,000.00
合计	6,398,000.00	5,954,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05 年 12 月 28 日,承德县财政局根据冀财建[2005]258 号文件,发放本公司子公司承德兴业造纸有限公司造纸节水及资源综合利用国债转贷资金 500 万元,由于公司经营困难未能每年还本付息,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借款应计利息为 1,398,000.00 元,本息合计 6,398,000.00 元。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 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承德县财政局	2005 年 12 月 28 日	2020 年 12 月 28 日	人民币	2.55-4.44		6,398,000.00		5,954,000.00

19、专项应付款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备注说明
造纸节水及资源综合利用工程	7,500,000.00			7,500,000.00	冀财建[2005]280 号
废纸再生产产业链资源综合利用示范工程	3,000,000.00			3,000,000.00	承财建[2004]134 号
承德县财政局	98,000.03			98,000.03	
合计	10,598,000.03			10,598,000.03	

20、股本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06,320,000.00						706,320,000.00

股本的说明：

2009 年 11 月 11 日，河北省商务厅以冀商外资字[2009]143 号《关于同意承德帝贤针织股份有限公司增资、股权和公司名称变更的批复》，同意本公司于 2004 年增发 15,000 万股的境内上市外资股以及于 2006 年每 10 股送 2 股红股；同意将王淑贤持有帝贤股份的 208,324,800 股变更为陈荣持有；同意本公司名称变更为承德大路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增资事项业经中磊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于 2010 年 6 月 24 日出具了中磊验字[2010]第 10009 号验资报告。本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并于 2010 年 6 月 28 日换领了由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1、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91,996,587.96			391,996,587.96
其他资本公积	58,768,855.14			58,768,855.14
合计	450,765,443.10			450,765,443.10

22、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76,791,550.17			76,791,550.17
合计	76,791,550.17			76,791,550.17

23、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230,421,633.22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2,685,529.13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263,107,162.3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04,928.0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61,402,234.30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32,685,529.13 元，详见附注二、23。

24、营业收入**(1)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516,778.00	
营业成本		
合计	516,778.00	

营业收入的说明

本公司其他业务收入系本公司部分空置厂房及场地的租赁收入。

25、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558,075.40	700,000.00	应税营业额的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153.74	35,000.00	应纳流转税的 5%
教育费附加	28,292.24	21,000.00	应纳流转税的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361.50	14,000.00	应纳流转税的 2%
合计	644,882.88	770,000.00	

26、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工资	470,600.00	1,356,667.33
税费	5,394,348.00	3,059,635.33
折旧费	3,353,187.57	5,794,654.25
聘请中介机构费	1,671,000.00	773,500.00
无形资产摊销	621,501.48	3,048,686.98
业务招待费	69,374.70	67,557.00
清算费用		2,430,097.65
其他	282,745.54	404,099.55
合计	11,862,757.29	16,934,898.09

27、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751,146.67	2,390,758.83
减：利息收入	10,152.81	43.95
汇兑损益	7,921.27	5,829.02
其他	3,735.50	2,889.96
合计	4,752,650.63	2,399,433.86

28、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60,208.41	3,610.03
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736,355,310.93
三、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6,161,982.00	
合计	6,322,190.41	736,358,920.96

29、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

(1)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0,644,730.00	14,000,000.00	10,644,73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829,105,872.23	
政府补助	19,125,000.00		19,125,000.00
债权豁免收益		8,493.61	

其他	333,312.80	7,294,378.92	333,312.80
合计	30,103,042.80	850,408,744.76	30,103,042.80

政府补助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兴业造纸涉案设备处置政府奖励基金	19,125,000.00		承德县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10]第 44 号

(2)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78,908,837.7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2,831,540.5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34,067,684.73	
长期待摊费用处置损失		2,009,612.55	
其他	52,397.77	306,627,604.13	52,397.77
合计	52,397.77	385,536,441.92	52,397.77

30、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所得税费用	4,082,172.06	50,603,562.0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9,296,999.88
合计	4,082,172.06	179,900,561.88

31、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稀释每股收益 =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_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3) 计算过程

代码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P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04,928.06	91,450,169.52
P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152,790.37	-240,995,409.37
S0	期初股份总数	706,320,000.00	706,320,000.00
S1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i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Mi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Sj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Mj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Sk	报告期缩股数		
M0	报告期月份数	12.00	12.00
S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706,320,000.00	706,32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0.00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03	-0.34
P1	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影响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1	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后的加权平均数		
	稀释每股收益	0.00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	-0.03	-0.34

32、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金额
收到往来款	44,929,987.68
租赁和废品销售收入	850,090.80
其他	10,152.81
合计	45,790,231.2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金额
管理费用	1,496,929.63
支付往来款	71,950,817.58

其他	56,133.27
合计	73,503,880.48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金额
海关罚没设备处置奖励基金	19,500,000.00
合计	19,5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本公司子公司承德兴业造纸有限公司本报告期收到承德县人民政府关于海关罚没设备处置奖励基金19,500,000.00元。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金额
非关联方借款	5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金额
偿还非关联方款项	65,410,000.00
合计	65,410,000.00

3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902,769.76	147,343,090.09
加：资产减值准备	6,322,190.41	-736,358,920.9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353,187.57	5,794,654.25
无形资产摊销	621,501.48	3,048,686.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644,730.00	64,908,837.7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759,067.94	2,390,758.8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9,296,999.8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45,982.81	-10,918,268.13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181,595.57	137,898,263.1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60,229.79	62,532,249.95
其他		187,144,549.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73,821.01	-6,919,098.2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723,008.25	58,256.1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8,256.11	447,257.7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64,752.14	-389,001.6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9,723,008.25	58,256.11
其中：库存现金	61,415.17	67.3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661,593.08	58,188.7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23,008.25	58,256.11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无母公司，控制人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陈荣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29.49%。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承德县荣易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省承德市	陈荣	房产开发
承德兴业造纸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省承德市	王淑贤	纸业生产
Gold Axe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英属维京群岛		出口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河北下板城针织服装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省承德市	王淑贤	服装生产
承德帝贤时装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省承德市	王淑贤	服装生产
承德华新废纸回收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省承德市	徐素莲	废纸回收

接上表

子公司全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承德县荣易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 万元人民币			68434235-0
承德兴业造纸有限公司	25,000 万美元	75.00	75.00	60125211-5
Gold Axe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1 美元	100.00	100.00	
河北下板城针织服装有限公司	400 万美元	100.00		60126026-2
承德帝贤时装有限公司	2,400 万美元	100.00		60126040-6
承德华新废纸回收有限公司	100 万元人民币	90.00	90.00	74544580-5

3、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肃宁阪禾化纤仿真织物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肃宁	王正松	服装生产	2900 万美元	20.00	20.00
承德大华纸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承德	石百年	纸业生产	63.64 亿日元	45.00	45.00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肃宁阪禾化纤仿真织物有限公司						联营	
承德大华纸业有限公司	266,969,909.27	624,579.62	266,345,329.65			联营	76033882-1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收款	承德大华纸业有限公司	44,196,901.26	44,196,901.26
其他应收款	肃宁阪和化纤仿真织物有限公司	15,361.00	13,312.00
合计		44,212,262.26	44,210,213.26

(2)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陈荣	481,980.00	

七、或有事项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本公司子公司承德兴业造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25,000 万美元，本公司应认缴注册资本为 18,750 万美元，占股权比例为 75%。根据 2002 年 10 月 28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商务部前身）外经贸资二函[2001]969 号《关于合资经营承德兴业造纸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本公司对承德兴业造纸有限公司的出资应按照国家、章程协议规定的方式自营业执照换发之日起三年内缴清。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实际出资为人民币 622,500,000.00 元（折合为 7,500 万美元），占认缴出资总额的 40%。

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自 2009 年 4 月完成破产重整后，除子公司承德县荣益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外，其他从事纺织、服装的产业均未恢复生产经营，本公司 2010 年度未取得主营业务收入。目前本公司的经营重心为房地产开发，承德县荣益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首个房产开发项目为大路乾园居住小区项目，经地字第 130821201001057 号《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核准项目用地面积为 30.7443 亩。截止本报告签发日，该项目尚未正式动工，但本公司已于 2011 年 4 月 15 日完成了施工单位招标工作，于 2011 年 4 月 22 日由承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核发了编号为 130821X110040101 号、130821X110040201 号、130821X110040301 号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建设规模为 35,140.64m²。截至本报告签发日，本公司业已筹措人民币 1,300 万元首批建设资金以备实施项目开发建设。

由于本公司房产开发项目尚处于起步阶段，难以判断未来是否盈利，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99,338.55	100.00	20,991.33	7.0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99,338.55	100.00	20,991.33	7.01

续上页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351,847.00	99.7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6,085.13	0.27	3,762.92	5.6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4,417,932.13	100.00	3,762.92	5.69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65,291.40	88.63	13,264.57	63,027.38	95.37	3,151.37
1 至 2 年	30,989.40	10.35	6,197.88	3,057.75	4.63	611.55
2 至 3 年	3,057.75	1.02	1,528.88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99,338.55	100.00	20,991.33	66,085.13	100.00	3,762.92

(2) 本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2、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承德县荣益达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53,114,299.73	53,114,299.73		53,114,299.73
承德兴业造纸有限公司	成本法	622,500,000.00	622,500,000.00		622,5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Gold Axe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成本法	8,300,000.00	8,300,000.00		8,300,000.00
河北下板城针织服装有限公司	成本法	431,604,203.41	431,604,203.41		431,604,203.41
承德帝贤时装有限公司	成本法	149,408,230.11	149,408,230.11		149,408,230.11
肃宁阪禾化纤仿真织物有限公司	权益法	46,980,000.00	46,980,000.00		46,980,000.00
合计			1,311,906,733.25		1,311,906,733.25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承德县荣益达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承德兴业造纸有限公司	75.00	75.00		616,688,419.47		
Gold Axe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100.00	100.00		8,300,000.00		
河北下板城针织服装有限公司	100.00		已宣告破产	431,604,203.41		
承德帝贤时装有限公司	75.00		已宣告破产	149,408,230.11		
肃宁阪禾化纤仿真织物有限公司	20.00	20.00		46,980,000.00		
合计				1,252,980,852.99		

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96,914.18	-1,320,547,920.0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7,228.41	1,206,004,463.0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580,185.5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065.5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9,296,999.8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118,593.58	620,580,587.3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918,610.55	-393,140,110.18
其他		-268,653,087.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62.80	-6,878,881.6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7,197.70	16,900.4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900.44	365,685.4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297.26	-348,784.96

十二、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644,73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125,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0,915.03	
所得税影响额	-411,676.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781,250.00	
合 计	24,857,718.42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	-6.01	0.00	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3	-0.03
-------------------------	--	-------	-------

3、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 货币资金：2010 年期末数比期初数增长了 9,664,752.14 元，增长比例为 16,590.11%，主要原因是本公司本年度收到县政府奖励基金；

(2) 其他应收款：2010 年期末数比期初数增长了 4,673,719.31 元，增长比例为 18.11%，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原帝贤管理人代本公司收取拆迁补偿款而发生的往来；

(3) 存货：2010 年期末数比期初数增长了 6,445,982.81 元，增长比例为 57.06%，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子公司承德县荣益达房产开发有限公司本期为开发项目支付了土地出让金等费用；

(4) 固定资产：2010 年期末数比期初数增长了 31,373,362.17 元，增长比例为 100.30%，主要原因是本公司本期根据对资产使用用途的安排，将非流动资产中的房屋建筑物等转至固定资产；

(5) 在建工程：2010 年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了 6,161,982.00 元，减少比例为 47.83%，主要原因是本公司本期根据评估报告对在建工程计提了减值准备。

(6) 其他非流动资产：2010 年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了 36,101,688.45 元，减少比例为 59.64%，主要原因是本公司本期根据对资产的预计使用用途，将非流动资产分别结转至存货---拟开发产品和固定资产；

(7) 应交税费：2010 年期末数比期初数增长了 10,118,711.28 元，增长比例为 16.33%，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对资产中的房产和土地计提了房产税和土地使用税，以及当期利润计提的所得税，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支付；

(8) 其他应付款：2010 年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了 4,370,836.54 元，减少比例为 3.29%，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偿还了部分借款；

(9) 利润表项目：利润表项目 2010 年度发生额与 2009 年度相比较变化均较异常，主要原因是公司 2009 年度完成破产重整产生了巨额的重整收益和支出；2009 年度 8-12 月新增子公司，造成利润表的合并范围与本年度不一致。

十三、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1 年 4 月 24 日决议批准。

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证券时报》、香港《商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公司证券部置备上述备查文件的原件，在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要求提供时和股东依据法规或公司章程要求查询时，公司将及时提供。

承德大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五日